



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2 月 19 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

聯絡人：主任檢察官董良造

聯絡電話：(03) 9253000

強力打擊環保犯罪，捍衛潔淨蘭陽平原

檢警環持續追緝，刨根環保蟑螂集團

本署檢察官葉怡材昨(18)日指揮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、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七總隊，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，偕同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，前往不法棄置廢棄物之工程行負責人及車輛司機住家等 18 處處所，執行搜索，傳喚涉案人員 17 人，查扣非法載運廢棄物車輛及挖土機等機具 5 輛、手機 5 支及電腦 1 臺等物。

本署於 113 年 12 月間偵辦洪姓不法業者招攬清理營運場所裝潢廢棄物工程，在礁溪鄉、員山鄉及冬山鄉等多筆土地，違法棄置廢棄物案件，經檢察官聲押洪姓主嫌等二人獲准後，持續深入追查共同傾倒廢棄物之貨運、工程行業者，經檢察官訊問後，認被告 17 人分別涉犯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第 3 款未經主管機關許可，提供土地回填、堆置廢棄物及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第 4 款未領有廢棄物清除、處理文件，而從事廢棄物貯存、清除、處理等罪嫌，分別諭知具保新臺幣 3 萬元至 30 萬元不等金額。

本案經由檢警環聯繫平臺通力合作，有效運用環境執法科技工具進行蒐證，並依法查扣載運廢棄物之大型車輛 15 輛。本署將持續落實國土保育、守護環境之精神，深化跨機關、跨縣市合作，強化防制及查緝環保犯罪，並追討犯罪所得，要求不法業者將犯罪場址回復原狀，展現執法魄力，守護民眾權益與健康，同時籲請相關業者應恪遵環保法規，勿心存僥倖而觸犯法網。





本案查扣車輛相片